

香港社會服務聯會

就建議中的青年及地區事務局的職能應否涵蓋青少年福利服務之意見

2022 年 1 月 7 日

1. 引言

行政長官於 2021 年施政報告提出重組政府架構的方向，其中包括重組民政事務局為青年及地區事務局，加強以地區為本的方法解決市民日常關心的地區問題，及為促進及支持青年發展提供一站式平台。

青少年期是人生重要的成長階段，青年人更是社會未來的主人翁，因此政府有責任培育他們全人發展，包括健康、教育、福利、就業、社會參與、文化藝術發展等，讓他們盡展潛能，有效履行個人和社會角色，此有賴不同政策局和部門各司其職以發揮最大果效。

就建議中的青年及地區事務局，其作為「青年發展的一站式平台」的職能如涵蓋青少年福利服務，香社會服務聯會（本會）抱持保留態度，認為此舉會破壞福利網的整體性及削弱其效能，也不利青少年福利政策目標的落實及發揮服務成效。

2. 青少年福利服務以支援弱勢組群為定位

現時由社會福利署管理的青少年福利服務主要透過津助非政府機構提供¹，採用及早識別、及早介入、識時支援等策略，社會福利署與非政府機構簽訂津貼及服務協議以提供不同服務，非政府機構社工運用社會工作專業的知識和策略提供青少年福利服務（包括個案識別、評估至介入），以達致補救及治療的效果，以下為其中一些例子：

- 學校社會工作：識別和幫助在學業、社交或情緒發展上有困難的學生，中學「一校兩社工」政策亦是為是回應近年較為嚴峻的青少年自殺問題及應對中學生在學業、情緒和精神健康方面所面對的種種複雜問題；
- 地區青少年外展社會工作隊及深宵外展服務：接觸那些通常不大參與傳統的社交或青少年活動，並且容易受不良影響的青少年，提供輔導和指引。
- 網上青年支援隊：透過網絡主動接觸和聯繫邊緣和隱蔽青少年，照顧他們的需要；
- 濫用精神藥物者輔導中心及戒毒輔導服務中心：為有濫藥習慣的青少年提供輔導和協助，讓他們戒除毒癮和建立健康的生活模式；

¹ 香港青少年服務、戒毒治療及康復服務及社區發展服務概覽，下載於：
https://www.swd.gov.hk/tc/index/site_pubsvc/page_young/sub_2405/

- 青年熱線服務：透過電話接觸情緒不穩或有自殺念頭或企圖的青少年，於高危情況下即時協助穩定情緒，並解決有關問題；
- 社區支援服務計劃：為接受警司警誡的兒童及青少年、被捕青少年及他們的朋輩提供支援服務，協助他們重投社會，改正偏差及違法行為，減低他們觸犯法例的機會；
- 邊緣青少年危機住宿服務、受感化青少年及高危青少年住宿服務、男／女童院及男童宿舍／女童宿舍、夜青後援住宿服務：為邊緣青少年、夜青提供保護、住宿及專業介入服務；
- 綜合青少年服務中心、兒童中心、青年中心、兒童及青年中心：提供專業社工介入（預防、發展、支援和補救服務），需優先支援有發展困難或身處不利環境的青少年，四個核心活動中，兩個是針對有發展困難及身處不利環境的青少年。

上述部分福利服務貌似民政事務局主理的青年發展工作，但定位、重點及對象實質全然不同，青少年福利服務以優先支援有發展困難或身處不利環境的青少年為定位，他們的處境、經歷和需要有別於一般青年，需要針對性的介入或治療等補救性福利服務，而現時民政事務局或建議中的青年及地區事務局的青年發展工作，則以全港一般青年為對象。

近年青少年福利服務的發展，也充分反映其以弱勢青少年為重點對象，例如綜合青少年服務中心於過去十多年特別關注有特別學習需要的青少年（SEN），並於 2016 年為此向社會福利署建議修訂與簽訂的津貼及服務協議，以更有效提供特定的服務協助他們面對學習及就業的挑戰，而學校社會工作服務則有見青少年精神健康及自殺問題愈趨嚴重，於 2018 年倡議中學增加駐校社工人手²，以支援受情緒困擾的青少年及其家庭。

3. 青少年福利服務由勞工及福利局和社會福利署統一管理的重要性

現時勞工及福利局轄下社會福利署的各種福利服務板塊，共同編成一個整體的福利網，令服務使用者無論從任何一種福利服務進入福利網，均可得到不同服務的共同承托。

青少年福利服務由勞工及福利局和社會福利署統一管理，透過整體福利網為青少年作系統性的全面介入，會更有效協助面對危機、多重及複雜問題的青少年，以助他們擺脫貧窮、家庭失衡、社會排斥等困境，以下是其中一些例子：

- 要支援有家暴經歷而離家出走的外展服務個案，需要引入保護家庭及兒童服務課、以及邊緣青少年危機住宿服務協助；

² 按本會於 2016-17 學年進行的調查，當時全港中學駐校社工跟進個案的整體數字中，屬精神健康問題的個案及自殺問題的個案，分別佔 20%及 8%；根據前線社工的分享，相關個案數目近年有上升的趨勢。

- 要支援濫藥的個案，需要引入濫用精神藥物者輔導中心服務、甚或住院戒毒治療及康復服務協助；
- 學校社會工作服務遇上有自殺危機的個案，則需要引入精神健康綜合社區中心及綜合家庭服務。

非政府機構過去一直與從屬勞工及福利局的社會福利署合作無間，加上社會福利署的公務員絕大部分為註冊社工，由專業管理專業，絕對有利於服務規劃及發展，無論就制定服務政策、實施政策、服務間的管理協調、以至員工培訓，均能發揮社會工作專業協同效應的優勢，令服務到位並有效地支援身處不利環境的青少年，而所有福利服務歸由同一政府部門管理，方能發揮整體福利網的效果，在管理上可更有效地調配和運用公共資源。

4. 結語

基於以上分析，本會認為保留青少年福利服務於現時主責整體福利事宜的勞工及福利局及社會福利署管轄範圍，最能確保政策目標的落實及發揮相關服務的效能。

此外，基於不同政策局之間從不存在從屬關係，現時民政事務局就算改組為青年及地區事務局，以提供「青年發展的一站式平台」，也不應負責督導其他政策局轄下與青年發展相關的工作。

完